

## 智能账户服务之条款及细则

在阁下注册使用有关服务之前，务请细阅本条款及细则。如阁下注册使用有关服务，即表示阁下已接受本条款及细则并同意受其约束。

### 1. 有关服务

- (a) 智能账户服务（「有关服务」）是一项子账户服务，阁下可根据该服务，在现有存款账户（港币往来账户或港币储蓄账户）（「主账户」）下开立子账户（「智能账户」）。
- (b) 智能账户须受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不时设定的每日交易限额所限。本行亦可设定智能账户的最高结余上限。请参阅「常见问题」了解最新的每日交易限额及最高结余上限。「常见问题」可在本行的手机银行、BoC Pay 及中银香港网站上查询：<http://www.bochk.com/tc/more/ebanking/mobile/faq.html>。在不抵触本行不时设定的交易限额规限下，阁下亦可透过手机银行或本行不时指定的其他渠道，自行设定最高每日交易限额。透过设定每日交易限额，阁下可调控智能账户的最高资金流出量。
- (c) 有关服务可将阁下的智能账户与本行不时指定的多个不同平台（可能是网上平台、销售点或其他平台）（「指定支付平台」）绑定，从而帮助阁下作出直接或间接付款以及资金转账。指定支付平台可包括储值支付工具持牌人、网上社交媒体平台、商户及第三方服务供货商。
- (d) 智能账户中留存的结余将无权享有任何利息。
- (e) 由于智能账户仅为在主账户下开立的子账户，并非独立的银行账户，因此智能账户须与主账户整体视为一个账户。主账户的所有条款及细则以及操作，均同样适用于智能账户（但本行在本条款及细则或在其他文件中另行规定者除外）。尤其是，倘本行冻结阁下的主账户，阁下的智能账户将同时被冻结。
- (f) 如因存入阁下的智能账户之存款导致该账户的结余超出本行所设定的最高结余上限，在该笔存款不超过本行不时就从智能账户转入主账户所指定的每日拨账限额（如有）的情况下，本行将把该笔存款的全数款项转入阁下的主账户，并通知阁下。倘阁下的主账户及智能账户被冻结或有关服务终止，或在本行认为适当及必要的其他情况下，本行可酌情将阁下于智能账户中的结余转入阁下的主账户，而无须另行通知。
- (g) 阁下于任何时候仅可拥有一个智能账户。

### 2. 注册

- (a) 如阁下欲注册有关服务，须满足以下条件：
  - (i) 阁下必须已达本行不时指定的最低年龄要求；
  - (ii) 阁下必须持有以阁下个人名义开立的港币往来或储蓄账户；
  - (iii) 阁下如欲透过本行手机银行或 WeChat Pay 进行注册有关服务，阁下须已登记本行的网上银行服务，且并未选择退出手机银行服务；阁下如欲透过 BoC Pay 进行注册有关服务，（一）阁下须已登记本行的网上银行服务，且并未选择退出手机银行服务或（二）持有由中银香港发出的有效提款卡；阁下还可于其他本行不时指定的多个不同平台并按指定要求进行注册有关服务及
  - (iv) 阁下必须向本行提供有效的香港流动电话号码、电邮地址以及本行不时要求的其他数据。
- (b) 阁下注册及使用有关服务，须获得本行批准及有效核实。倘本行认为有合理原因，可拒绝阁

下注册及使用有关服务。

- (c) 本行可要求阁下向本行提供阁下的个人资料，以核实阁下身份。本行或会出于核实及注册目的或就阁下使用有关服务而不时发送推送通知或讯息。

### 3. 支付

- (a) 于透过智能账户支付前，阁下须在智能账户或主账户中存有充足结余。不论阁下的主账户是否可获得透支额度，本行概不会向阁下的智能账户提供透支额度。

#### (b) 智能账户如何支付

- (i) 倘阁下同意透过阁下的智能账户在指定支付平台支付，指定支付平台将向本行发送支付请求。
- (ii) 阁下特此授权本行根据该等支付请求行事，但支付金额不得超过规定的每日交易限额。
- (iii) 支付金额将首先从阁下的智能账户中的结余中扣除。阁下可于任何时间经手机银行、BoC Pay 或其他本行不时指定的多个不同平台为智能账户增值，以进行支付。倘若阁下的智能账户结余不足付款时，本行将根据阁下于下列已选择的其中一项增值方法，为阁下的智能账户增值以完成支付：
- A. 直接付款：本行将从阁下的主账户中直接扣除差额，然后填补同等金额至您的智能账户，以悉数结算付款。
- B. 自动增值：按阁下已选择的每日自动增值金额（港币 100 元至 5,000 元），相关金额由主账户自动增值至智能账户，以悉数结算付款。请留意阁下的智能账户每日只限自动增值一次，如自动增值后之金额仍不足付款；及如智能账户已进行自动增值，将不会于当天再进行自动增值。
- C. 只经手机银行增值、BoC Pay 或其他本行不时指定的多个不同平台：支付金额只会从阁下的智能账户结余中扣除，倘若阁下的智能账户结余不足，阁下的支付将不能继续进行。阁下需要经手机银行、BoC Pay 或其他本行不时指定的多个不同平台为智能账户增值足够金额，才可进行支付。
- (iv) 阁下同意，本行在有关服务项下从指定支付平台收到之所有支付请求，均获得阁下授权并属有效，且对阁下具约束力。阁下将受本行秉诚理解及执行的支付请求所约束，即使(i)该请求不准确、虚假或不明确，或(ii)该请求并非由阁下作出或授权。本行无须核实发出支付请求之人士的身份或权限或支付请求的真实性。
- (v) 一旦本行自指定支付平台收到支付请求后，透过阁下的智能账户作出的付款即无法撤销。在同意指定支付平台向本行发送支付请求之前，阁下必须核查及确保有关付款的所有数据均准确无误。
- (vi) 只要有关付款乃是根据指定支付平台之支付请求作出，则本行概无责任亦无任何义务追回向错误或非预定的接收方作出的任何错误付款。

#### (c) 退款

- (i) 智能账户仅可就阁下透过有关服务向指定支付平台所作出的付款，从指定支付平台收取退款。
- (ii) 计算阁下智能账户的每日交易限额时，将不会计入退款金额。

#### (d) 提款

倘阁下拟自智能账户提取任何资金，阁下须将该笔资金转入主账户，然后自主账户提取该笔

资金。

#### 4. 交易通知及交易纪录

- (a) 本行可向阁下的手机号码及电邮地址发送推送通知或讯息，以通知阁下本行已透过有关服务作出付款。阁下有责任查看有关通知或讯息。当本行发送有关通知或讯息后，阁下即被视为已立即收到该等通知或讯息。倘阁下于正常预计时间范围内未收到通知或讯息，应咨询本行。
- (b) 阁下可透过手机银行、BoC Pay 查看智能账户结余及过去 180 天的交易纪录。本行不会提供独立银行结单。阁下可在本行的分行索取过去 7 年的书面交易纪录，但须缴纳本行不时指明的费用及收费。有关详情请参阅本行网站 <http://www.bochk.com/tc/servicecharge.html>。收费项目载于「综合理财服务/其他」项下的「索取储蓄或定期账户历史数据纪录」。
- (c) 阁下须对任何及所有于智能账户增值之所有金额负责。阁下同意及承诺检查并核实本行发送的每笔交易纪录的准确性，以查看交易纪录是否因任何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假冒、伪造签名、欺诈、缺乏权限，或阁下或任何其他人士的疏忽（下称「有关错误」）而存在任何错误、歧异、未经授权的扣账或其他交易或记项。阁下须于发出上述纪录的 90 天内向本行发出书面通知，告知本行上述纪录存有任何有关错误。

#### 5. 主账户变更

- (a) 如果阁下拟将阁下的智能账户与另一个港币储蓄账户或往来账户（「新主账户」）绑定，则必须终止现有的智能账户，并在新主账户下开立一个子账户（「新智能账户」）。
- (b) 阁下特此授权本行在阁下注册新智能账户后，将阁下现有智能账户中的结余转入新智能账户。

#### 6. 费用及收费

- (a) 本行拥有及保留收取或更改使用有关服务相关费用之权利。本行会事先通知阁下新的收费或任何费用变动。
- (b) 为使用有关服务，阁下应全权负责与电子设备、数据连接和其他辅助服务有关的所有费用、收费、成本和开支。

#### 7. 安全措施

- (a) 阁下应确保验证码以及用于登录手机银行及有关服务的密码的安全。
- (b) 阁下应尽一切合理程度的谨慎保护阁下的指定移动设备的安全。如果阁下发现或认为阁下的指定移动设备已丢失或被盗或发生任何未经授权的交易，阁下应在合理可行的情况下尽快通知本行。

#### 8. 法律责任

- (a) 如果阁下有欺诈行为或重大疏忽，或允许任何第三方使用阁下指定的移动设备，或未能遵守本条款及细则、服务条款、保安信息以及本行不时提供的其他有关文件中之义务，阁下将对所有损失负责。在其他情况下，阁下则无须对透过阁下智能账户进行的未经授权交易所造成之任何直接损失负责。

- (b) 在任何情况下，对于因有关服务的使用、误用或故障或另行与之相关的事项而可能使阁下遭受或招致的任何直接损失及责任，本行概不负责，除非任何该等损失或损害乃归因于本行的欺诈、疏忽或故意违约。
- (c) 本行对有关服务的质量或执行情况概不负责。有关服务可能在某些时候无法使用，亦可能会出现延迟、故障、错误或遗漏或传输数据丢失的状况。
- (d) 对于不遵守或违反本条款及细则之任何规定的行为，阁下须承担全部责任，并承诺及同意对于因阁下该等行为而可能使本行招致及 / 或遭受的任何损失、损害、申索及任何其他财务费用，进行全额弥偿。
- (e) 本行对阁下与任何指定支付平台之间的任何付款所产生之任何争议，概不负责。
- (f) 阁下自行承担接入任何第三方网站或平台（包括指定支付平台）的风险。对于阁下透过有关服务进行付款时可能向指定支付平台及任何其他第三方提供的数据之安全性，本行明确表示拒绝承担任何责任。

## 9. 终止及暂停有关服务

- (a) 本行可随时向阁下发出至少 30 天或（应阁下的要求及在切实可行情况下）更长通知期的事先通知结束阁下的账户。在特殊情况下（例如若账户被用作或怀疑被用作非法活动，或阁下的账户为零结余的账户），本行可向阁下发出更短通知期的通知或不向阁下发出任何事先通知结束阁下的账户。本行并无责任向阁下提供结束账户的理由。尽管如此，在适当及不违反法律的情况下，本行亦可向阁下提供结束账户的理由。如果阁下在本行不时指定的时段内未曾使用有关服务，则有关服务将被暂停，本行可将阁下智能账户中的结余转入阁下的主账户。阁下可能需要进行身份验证或提供额外的验证数据，方可重新启动有关服务。
- (b) 阁下可透过手机银行、本行的分行或本行不时指定的其他方式终止有关服务。
- (c) 阁下特此授权本行在有关服务终止后，将阁下智能账户中的结余转入阁下的主账户。阁下亦同意，在终止有关服务时根据本行要求自行作出上述转账。

## 10. 变更

- (a) 本行可不时向阁下发出通知更改本条款及细则。
- (b) 如果阁下在本条款及细则发生任何变更后继续保留或使用有关服务，则视为阁下同意经修订的条款及细则。

## 11. 通讯

除非本行另有说明，否则当本行向阁下于本行所记录的电话号码或电子邮件地址推送通知或讯息之后，阁下即被视为已立即收到该等通知或讯息。

## 12. 规管条款

有关服务乃作为本行服务的一部分予以提供，因此：

- (i) 本条款及细则是对本行的「服务条款」及组成本行银行协议的任何其他文件之补充，并应与该等文件一并阅读（凡于「服务条款」中就条款及细则之提述，应包括对本条款及细则，以及对适用于往来及储蓄账户或一般服务的任何条款同样适用于阁下的智能账户）；阁下可于 <http://www.bochk.com/tc/conditionsforservices.html> 参阅「服务条款」；

- (ii) 如果本条款及细则与「服务条款」之间，就有关服务存在冲突或不一致之处，则应以本条款及细则为准；及
- (iii) 如本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版本之间任何歧义，概以英文版为准。